

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4月1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本次董事会召开10日前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甘国庆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部分高管及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长甘国庆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董事会工作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认真履行股东会赋予董事会的职责,严格执行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积极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於恒强、丁新民、张真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24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总经理印大维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内容包括公司管理层在 2024 年度经营情况概述、经营管理工作回顾、公司未来发展展望等方面内容。董事会认为 2024 年度公司以总经理为代表的管理层积极开展工作，有效地执行了股东会、董事会的各项决议。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管理层 2024 年度主要工作及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5 年财务预算安排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写的《2024 年度财务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5 年财务预算安排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时公司以 2024 年度财务数据为基础，结合公司的发展规划、经营计划，依照谨慎、稳健的原则，拟定了 2025 年度财务预算安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相关内容。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7）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8）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相关规定，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确认，公司的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如下：独立董事薪酬为每人每年 7.5 万元（含税），由公司按季度发放；在公司任职并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董事，按其所担任的职务领取薪酬，不另领取

董事薪酬：未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董事薪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监事、高管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本议案中涉及的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基于谨慎性原则，本议案全体委员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高管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相关规定，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确认，公司的 2025 年度高管薪酬方案如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根据公司年度经营、财务目标，结合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确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监事、高管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关联董事印大维、王同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4 年度亏损，同时考虑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更好的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2024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选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相关规定，鉴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经连

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基于审慎性原则，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整体审计工作需求等情况，公司拟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及所属子公司 2025 年度各项生产经营任务的正常开展，根据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的资金需求，2025 年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6.41 亿元的一年期综合授信额度。该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保持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分别向公司提交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报告》，公司董事会就公司在任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专项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关联董事於恒强、丁新民、张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拟对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相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7,856.71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写了《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相关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4、审议通过了《关于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甘国庆、陈四新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5、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6、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写了《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27）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7、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5 年 5 月 13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8）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 保荐机构专项意见。
3.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